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1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于2024年2月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到会董事10人；独立董事张松滨因个人原因缺席本次会议，也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行使其表决权。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关于增补苏宝伶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张松滨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的所有职务。张松滨先生的辞职将导致董事会及其任职的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故张松滨先生应继续履行职责至新任独立董事产生之日。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意提名苏宝伶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

苏宝伶先生任职资格还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4-007”号临时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董事会定期会议方案(10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3. 关于制定《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参股公司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10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4. 关于召开龙建股份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的议案(10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同意在2024年3月1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4-008”号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

● 报备文件

1. 龙建股份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龙建股份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核意见;

3. 龙建股份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
4. 龙建股份参股公司管理办法（试行）。